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

闽工信规〔2026〕9号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福建省 “十五五”新型冶金产业集群高质量 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

各设区市工信局、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：

现将《福建省“十五五”新型冶金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6年7月2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福建省“十五五”新型冶金产业集群 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和建设“555X”产业集群要求，着力发展新型冶金产业集群，结合我省实际，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，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坚持存量调整为主、增量发展为辅，着力优化产业结构，强化技术创新赋能，促进资源循环利用。发挥我省不锈钢、钨、钼、锂、稀土等产业优势，锻长板、补短板、强基础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，推动冶金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到2030年，全省新型冶金产业集群力争实现规模8800亿元，其中钢铁行业4800亿元、有色金属行业4000亿元。产业生态更加成熟，钢铁、电解铝、铜冶炼等冶炼产能保持合理水平，碳钢进一步向特钢转型，不锈钢全球领先地位持续巩固，全行业生产设备数字化率、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进一步提高，钢铁、有色金属行业实现碳达峰，力争省级及以上绿色工厂达35家。

二、发展重点

（一）钢铁行业。推进钢铁、焦化、烧结一体化布局，减少独立焦化、烧结、球团和热轧企业及工序。引导企业依法依规兼并重组省内低效产能，推进产业集聚。加快推动有条件的高炉—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，鼓励发展氢冶金等低碳冶金工艺。落实国家粗钢产量调控政策，统筹规范企业、环保水平等情况实施分级分类管理。

1.精品碳钢产业。巩固核电用钢、耐蚀钢、合金钢棒材、高速线材等产品质量和市场优势，提升高端卷板、中厚板材生产和深加工能力，加快H型钢应用市场开拓。持续提高高端工业用材占比，前瞻布局高端装备、新能源、海洋工程等领域用钢，引导普碳钢向优特钢升级、传统材料向先进材料升级，推动现有冶炼基地高端化、差异化发展。三明、龙岩等地依托钢铁与装备制造产业链基础，重点发展高端装备用钢、工程机械用钢、矿山用钢等精品优特钢、合金钢；福州、漳州和宁德等沿海钢铁基地发挥临港优势，开发海洋工程用钢、船舶用钢等高强韧、耐腐蚀特种钢材。引导钢铁企业结合地区产业链布局和市场需求，因地制宜发展电工钢、汽车用钢、马口铁、日用品用钢、家电用钢等，保障先进制造业和消费领域用钢需求。引导马口铁制造和应用产业链健全创效，鼓励硅钢产业与电机、变压器制造产业深度融合，构建“材料—部件—整机”完整产业链，培育新增长极。

2. 高端不锈钢产业。充分发挥宁德、福州两大不锈钢生产基地规模与技术优势，保持 200 系、300 系、400 系等不锈钢品类全覆盖，加快发展 QN 系、双相钢等先进高强度不锈钢，鼓励在模具钢、轴承钢及工程机械用钢等精密合金钢领域创新突破，引领高品质合金钢标准，持续巩固全球领先地位。强化不锈钢龙头企业对周宁、柘荣、罗源等深加工产业园的辐射带动作用，加快项目招引和建设；谋划布局镍铬铁资源储备基地、不锈钢产品交易中心，加快引进不锈钢物流仓储、贸易结算、市场交易、电子商务等项目，完善“原料—冶炼—深加工—制品—循环经济”全产业链。支持经济型高强不锈钢新材料新产品研发与推广应用，打造更具竞争力和韧性的产业生态。

（二）有色金属行业

1. 铜铝镁精深加工集聚区。以龙岩、宁德为铜产业发展核心区，做强上杭绿色金铜新能源新材料产业集聚区，大力发展高纯铜、超薄铜箔、高精铜板带等电子信息和新能源产业急需的高端铜材。以福州、南平、宁德为铝镁产业发展核心区，顺应新能源发展态势和汽车轻量化、消费电子轻薄化趋势，加快发展高性能铝合金型材、汽车轻量化部件、高精度铝板带箔、铝镁合金精密低碳压铸件等产品，推动产业链向价值链高端延伸。

2. 钨钼稀土新材料集聚区。做强龙岩稀土、厦门硬质合金等产业集聚区，巩固提升钨冶炼、钨粉末、硬质合金、细钨丝等产

品在全球的领先地位，加快发展高端精密刀具模具、非标异形件、高性能钨钼合金等深加工领域，打造全国领先的钨材料产业基地。强化稀土资源战略保障，加快稀土循环利用体系建设，巩固厦门、龙岩等地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永磁电机优势，支持向稀土催化材料、稀土光电材料、稀土合金、稀土陶瓷、稀土储氢材料等新兴领域拓展，推动稀土产业向精深加工延伸。

3. 特色新兴增长极。充分挖掘各地细分领域产业积累，因地制宜培育新增长点。支持宁德依托锆钛产业发展基础，加快钛合金、锆系材料项目建设；支持龙岩依托钽铌矿资源，布局绿色智能开采、冶炼、精深加工，发展钽电容、靶材等高端新材料；三明、福州等地依托现有基础，发展再生铝及铝精深加工，打造循环经济特色园区。鼓励有条件地区推动稀有金属及贵金属二次资源的再生利用，提升绿色高效提取与高值化利用水平；鼓励围绕锂电新能源、全固态电池、全钒液流电池等未来产业，前瞻布局高纯锂、固态动力电池正极材料、钒钛铁新材料等项目，拓展冶金产业新赛道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实施产业结构优化工程，规范发展秩序

1. 强化产业规范管理。严格落实钢铁、稀土、电解铝等行业产能置换政策，严禁违规新增产能，加强钢铁、铜冶炼、氧化铝等项目投资管理，防范产能盲目扩张。原则上不新建无配套炼铁、

炼钢工序的独立烧结、热轧生产线，不得以机械加工、铸造、铁合金等名义违规新增钢铁产能。加强稀有金属全产业链治理，进一步巩固竞争优势。依法依规落实差别电价、阶梯电价、超低排放、出口等政策，引导低效产能、限制类设备有序退出，严格限制高耗能低附加值钢材、生铁、焦炭等产品出口。强化产业链延伸，加快深加工及应用领域项目的招引落地。坚持市场化、法治化原则，引导企业通过股权合作、产业链并购等方式整合各类资源，提升全产业链掌控力，形成链主引领、链群协同、特色互补的产业生态。

（二）实施技术品质创新工程，激发发展潜能

2. 强化科技创新引领。支持企业加强产学研联动，加速不锈钢、金铜、稀土、钨钼等优势产品迭代升级，开发性能代际领先的高端冶金新材料及高附加值深加工产品。鼓励企业参与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制修订。支持企业联合高校、科研院所围绕低碳冶金、先进钢铁材料、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、节能环保、资源循环利用等领域开展关键技术攻关，突破更多产业关键核心技术，解决一批冶金产业“卡脖子”难题。

3. 加快数字赋能增效。指导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成熟度评估，建立“评估诊断—找准差距—改造提升”闭环工作机制，利用评估结果和“一图四清单”，明确转型路径、制定解决方案、实施改造升级，推进数字化转型，争创数字化成熟度五级场景、工厂

和企业。推进 3D 岗位机器换人，实现现场生产特别是高危工序少人化、无人化。支持企业联合上下游企业共建冶金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、智算中心及行业大模型，学习典型案例，打造 5G+智慧冶金全场景应用标杆。推广数字化标杆经验，深入培育 5G 工厂，建设一批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。

（三）实施绿色低碳转型工程，提升发展品质

4. 推进绿色低碳改造。对拟建“两高”项目全面开展联合评估论证，相关项目须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、节能降碳、生态环保、资源利用等管理要求，主要产品设计能效应达到标杆水平，主要用能产品设备能效应达到先进水平，环保绩效应达到 A 级水平。推进钢铁行业全面落实超低排放。推广铁水一罐到底、铸坯热装热送、薄带铸轧、铝电解能源管理、铜钼连续吹炼等先进节能工艺。鼓励开展节能降碳改造和通用设备更新提标，推广高球团化、高废钢化、生物质喷吹、二氧化碳底吹等低碳冶炼技术，引导推广应用绿色工艺技术装备及绿电配置。提高重金属污染治理和环境风险防控水平，加强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。引导企业通过绿电交易、建设分布式光伏消纳可再生能源，提升清洁能源使用比例。

5. 构建绿色制造体系。推进工业固废综合利用、能源和水资源循环利用，引导低温烟气、冲渣水等余热回收利用及铝电解槽能量优化等，实现能效水效水平持续提升。鼓励企业建立健全碳

排放监测、报告与核查体系，探索碳捕集与资源化利用技术，提升能碳管理水平。引导企业拓展能源管控中心功能，建立碳排放和污染物全过程智能管控平台，构建碳排放统计监测体系，加强碳计量基础能力建设，开展产品全生命周期碳足迹评价，参与产品碳足迹标识认证试点。引导企业、园区创建绿色工厂和绿色园区、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，带动产业绿色高质量转型升级。

（四）实施资源供给保障工程，夯实发展根基

6. 提升资源自主保障。引导企业主动对接国家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，关注国内新矿勘探和矿权出让信息，在资源富集区参与探矿权、采矿权竞标，争取优质矿权配置。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，加强我省钨、钼、铜、铝、锂等战略矿产资源调查与勘探，提高铁、钨、钼等矿资源供给能力，依法依规加快采矿证办理。支持企业开展低品位、共伴生、难选冶资源绿色高效采选冶技术和设备攻关，提高矿产资源开采回采率、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。建立完善废旧金属回收分选加工网络，推进二次资源回收加工配送一体化发展。支持企业牵头构建规范化、网络化的废旧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，培育一批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骨干企业，扩大再生资源供应比重。

7. 深化国际开放合作。鼓励企业“走出去”，参与境外矿产资源开发或建设初级冶炼产品生产基地，开展国际产能合作。支持符合要求的再生资源进口，利用境外资源支撑我省冶金工业发

展。加强与“一带一路”国家产业协作，通过合作开发、长期采购协议、股权投资等方式，拓展境外矿产资源供应渠道和初级原料来源，建立多元稳定的资源保障体系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安全水平。

（五）实施企业成长服务工程，畅通发展路径

8. 加强供需对接服务。鼓励企业开展联合研发和供应链共建，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应用服务解决方案，推进企业向“制造+服务”转变。发挥产业链龙头企业引领带动作用，提升行业协会服务水平，强化部门协同，加强对中小企业供应商的指导，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信息沟通、技术协作、资源共享，实现产业链优化整合和协同创新。聚焦产销、产融、产学研、人才用工、产业招商等，灵活开展各项对接活动，持续拓展不锈钢、优特钢、有色金属新材料等先进金属材料在新兴应用领域的市场推广。引导企业入驻省工业企业供需对接平台，推动冶金上下游产业链供需对接，帮助企业开拓省内外市场。

9. 提升企业发展能级。支持企业与高校院所、技师学院、行业协会及产业链上下游加强人才合作，通过靶向引进专业人才、共建创新联合体、建设“飞地研发”等方式，引导社会各界力量参与人才共育、资源共享。鼓励企业深化产教融合，推广“订单式”培养和现代学徒制，培育知识型、技能型产业工人，强化“人才链”对产业链的赋能支撑。支持企业整合资源、做强品牌，培

育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和核心竞争力的产业链领航企业。引导中小企业走“专精特新”发展道路，培育一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和单项冠军企业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一是加强组织实施。坚持省市联动、部门协作，加强运行监测，完善产能预警，及时研究解决冶金产业高质量发展共性问题，做好业务指导、跟踪评估和经验总结等工作。**二是强化政策协同。**统筹运用现有资金渠道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、绿色化改造、高端化升级、融合化创新等，引导企业理性投资，稳妥推动重点项目实施和低效产能有序退出。**三是优化发展环境。**引导金融机构创新绿色金融产品，依法依规加大对企业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改造的金融支持力度。加大绿色、智能产品宣传力度，提升社会认可度，为冶金产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健全惠企政策落实机制，加强专业人才引进和培养，为冶金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。**四是筑牢安全防线。**坚持把安全生产摆在冶金行业发展的突出位置，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提升本质安全水平。

本行动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，有效期至2030年12月31日。实施过程中如遇国家、本省政策规定调整，从其规定。